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年度業績

於二零零五年，本公司持續業務（「持續業務」）的股東應佔溢利較二零零四年增加人民幣133,900,000元至約人民幣225,900,000元，增幅約為145.7%。有關增幅主要受下文分析的持續業務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及營業額增長加上西安店開業所推動。

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及營業額

二零零五年的持續業務銷售所得款項總額較二零零四年增加人民幣751,700,000元至約人民幣2,858,700,000元，增幅約為35.7%，而持續業務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則增長約53.6%。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及營業額大幅增長主要由於二零零五年的門店亦有大幅增長所致。本集團增幅最高的三間門店南京新街口店（本集團的旗艦店）、揚州店及徐州店於二零零五年的門店增長率分別約達27.7%、35.3%及68.5%。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透過加強各門店（「各門店」）的商品組合及促銷活動，在銷售所得款項總額方面取得驕人增長。

在各門店於二零零五年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貢獻方面，南京新街口店為本集團帶來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貢獻最大，約佔54.0%（二零零四年：57.4%）或人民幣1,544,700,000元。揚州店及徐州店則為本集團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分別帶來約16.5%（二零零四年：16.5%）及14.4%（二零零四年：11.6%）的貢獻。揚州店及徐州店現正迅速增長。鑑於各門店（南京新街口店除外）均作出貢獻，故南京新街口店作出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貢獻於二零零五年所佔的百分比已有所下跌。

於二零零五年，持續業務的特許專櫃銷售及直接銷售分別佔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約90%及10%（二零零四年：分別約90%及10%）。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策略保持此等比率，以減低陳舊存貨及營運資金欠流通的風險。

持續業務的特許專櫃商佣金比率約為19%（二零零四年：16%）；倘於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中剔除增值稅，則佣金比率約為22%（二零零四年：19%）。根據本集團供應商及特許專櫃商的表現，本集團將定期進行檢討，以提升及加強商品組合，以期為顧客提供更佳的購物經驗。因此，特許專櫃商的平均佣金比率較二零零四年上升。



銷售成本

持續業務的銷售成本指直接銷售貨品的成本，其由二零零四年約人民幣154,6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2,4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07,000,000元，增幅約33.9%。增幅與二零零五年的直接銷售增幅一致。

員工成本

持續業務的員工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約人民幣31,3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7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33,900,000元，增幅約為8.5%。員工薪金增加主要由於年度加薪，以及西安店於二零零五年七月開業導致須招聘更多人力資源所致。

折舊

持續業務的折舊由二零零四年約人民幣31,2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約人民幣30,800,000元，減幅約為1%。由於二零零五年與二零零四年的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不大，故兩年的折舊水平相若。

促銷開支

持續業務的促銷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約人民幣19,2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2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4,400,000元，增幅約為27.3%。促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為吸引顧客而舉行更多促銷活動所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的促銷開支佔持續業務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約0.9%。

其他經營收入

持續業務的其他經營收入由二零零四年約人民幣8,6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1,7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30,300,000元，增幅約為253.7%。其他經營收入增加主要來自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利息收入已於本公司上市前悉數償還。

經營溢利

持續業務的經營溢利由二零零四年約人民幣156,5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08,5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約人民幣365,000,000元，增幅約為133.2%。增幅主要由於營業額增幅高於經營開支增幅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成本

持續業務的利息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約人民幣27,200,000增加約人民幣8,2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35,400,000元，增幅為30.1%。利息開支增加主要由於二零零五年的銀行借貸增加所致。

稅項

稅項支出由二零零四年約人民幣37,900,000元增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102,100,000元，增幅與本公司的除稅前溢利增幅一致。本集團年內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33%。

年內溢利

持續業務的年內溢利由二零零四年約人民幣91,3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6,2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的人民幣227,500,000元，增幅為149.1%。增幅主要由於營業額增幅高於經營開支增幅所致。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持續業務的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66,1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729,100,000元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36,900,000元，減幅約為68.4%。流動負債淨額改善主要由於在進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的重組後，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結欠的金額已記錄為「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並記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項下。此外，本集團已減少若干短期銀行借貸及增加長期銀行借貸。因此，長期銀行借貸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0,000,000元增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0,000,000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上市後，銀行結餘因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10億港元而增加。本集團繼續改善其融資架構，而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短期銀行借貸已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51,800,000元減少至約人民幣410,000,000元，當中包括以上市所得款項償還約人民幣208,000,000元。此外，長期銀行借貸亦已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0,0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08,000,000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連同二零零六年第一季所得的經營現金流量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值水平已改善為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水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年內，本集團的資金來源為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約為人民幣219,600,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02,700,000元），而短期銀行借貸及長期銀行借貸則分別約為人民幣651,800,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697,600,000元）及人民幣280,000,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40,000,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賬面值約達人民幣803,900,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予若干放款銀行，以取得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

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全部業務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該等貨幣之任何對沖或其他安排。

分部資料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之持續業務於中國從事高級時尚連鎖百貨店開發及經營，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持續業務及終止業務之業務分部之分別資料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2,200僱員。僱員酬金乃根據中國有關政策支付。所支付之適當薪金及花紅符合本集團之實際常規。其他相關福利包括退休金、失業保險、住房津貼等。

負債資產比率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達人民幣2,033,500,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191,100,000元），而銀行借貸則約達人民幣931,800,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837,600,000元）。負債資產比率從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0.3%大幅減少至45.8%。

